

证券代码：839578

证券简称：康普斯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深圳市康普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卡帕气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卡帕公司”）因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分别于2018年6月2日、2018年6月4日向江西卡帕公司的监事白纯波先生借款10.00万元与15.00万元，以上全部借款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虽涉及关联交易，但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白纯波

住所：广东省中山市东升镇东城社区居民委员会

（二）关联关系

白纯波先生为江西卡帕公司的监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属于关联方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西卡帕公司因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分别于2018年6月2日、2018年6月4日向监事白纯波先生借款10.00万元与15.00万元，以上全部借款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便利，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康普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康普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